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江市监质发〔2025〕35号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局机关各科室，直属事业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市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暨全市高质量发展大会关于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部署要求，市局制定了《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联系人：钟婷嫦，联系电话：3168338。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推动经济 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市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暨全市高质量发展大会部署要求，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着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大力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加快建设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门实践贡献市场监管力量，制定 2025 年工作措施如下。

一、强化产业发展支撑，助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一）标准领航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强化标准引领，走访、发动不少于 5 家人工智能及机器人、低空经济领域企业主导或参与相关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各类标准制修订，指导主导制定国际、国家、行业标准的单位申请省级对应项目资助。

（二）引导食品产业优化升级。统筹推进食品产业链培育发展，开展“邑食优企”提质行动和暖企行动，协调解决产业和企业的发展问题。推动食品产业链 2025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达 650 亿元。

（三）鼓励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创新发展。支持本地药企新

药研发、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新增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通过品规 2 个以上。支持港澳生产的药械转移到江门企业生产，鼓励本市医药龙头企业深度开展港澳中医药合作。

（四）推动重点领域质量水平提升。围绕照明光源及灯具、消防应急灯具、电线电缆等质量合格率较低的产品以及电动自行车、燃气用具等“以旧换新”消费品开展 10 类重点产品和行业质量整治提升行动。完善 15 个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点建设，全年服务企业不少于 1000 家次。

（五）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争取珠西质量检测综合平台实验室改造项目立项，推动检验机构能力扩项不少于 500 项。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不少于 18 项。选取不少于 3 家企业试点开展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为不少于 200 家企业提供强制检定、计量校准、测试等服务。

二、加强优质企业梯队建设，育成现代企业强壮主体

（六）选树一批质量领军企业。支持智能家电、高端装备制造、人工智能、机器人等产业质量管理水平先进的龙头企业争创各级政府质量奖，培育 10 家政府质量奖种子企业。举办 1 期质量标杆交流活动，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式方法，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质量协同提升。

（七）开展优势企业标准领跑行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

度，甄选 6 家以上优势制造业企业申报企业标准领跑者。持续推进标准提升引领“两新”行动，支持推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湾区标准”等各类标准制修订不少于 65 项。组织“两新”政策涉及产品的相关标准宣贯活动 5 场。开展江门市水暖卫浴产业标准体系领航产品质量提升工程。发动不少于 3 家龙头企业参与对标达标提升行动。

（八）加快培育知识产权强企。积极发动企业申报中国专利奖、广东专利奖，组织参加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和江门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推动新增省级以上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不少于 10 家。

（九）实施个体工商户分类帮扶服务。推进个体工商户“星火贷”普惠金融扶持项目，推动不少于 500 户个体工商户申报“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开展“个转企”专项行动，扶持符合“个转企”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加快转型升级，推动超 700 家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

（十）支持地理标志商标品牌发展。支持新会区加快完成地理标志（新会陈皮）特色小镇建设，推动“马冈鹅”“礼乐葡萄”“礼乐腊肠”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请注册。推广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力争获准用标企业数突破 700 家。

（十一）推动高效融入湾区建设。争取省支持试点推进“湾区注册”服务，实施经营主体登记“跨境通办、一地两注”服务，

深化简化版公证文书改革，便利更多港澳同胞投资江门。深化“湾区标准”，拓展“湾区认证”，新增“湾区标准”不少于5项、“湾区认证”不少于3个产品。推进“港澳药械通”扩面提质，发动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申报第四批“港澳药械通”指定医疗机构。

三、深化知识产权运用保护，推动产业科技互促双强

（十二）培育发展高价值专利。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举办第五届江门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培育一批技术领先、市场潜力巨大、专利价值优势显著的创新项目，以点带面增强区域创新能力。全市组织举办不少于4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培训宣传活动。争取到2025年底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8件。

（十三）促进专利技术成果转移转化。深入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组织不少于200家创新主体参与存量专利盘活。推进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加强专利产业化样板企业培育。完善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数据库，向不少于100家企业推送专利供需信息。分产业开展2场以上校企专利转化对接活动，推动创新成果从实验室走向产业链。

（十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建设江门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支持开平市建设国家级（水暖卫浴）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支持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江门巡回审判法

庭建设粤西片区知识产权审判中心。实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普惠工程，支持建设 2 个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为创新主体提供不少于 100 次知识产权公益服务。

（十五）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积极运用珠三角九市市场监管局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江门市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衔接机制、“益企维”知识产权联盟等，加强跨区域、跨部门沟通协作，推动调解机构、仲裁机构办理维权援助案件不少于 5 件、纠纷调解不少于 10 件。深化推进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新增登记证书不少于 100 份。加强新材料等重点产业涉外知识产权风险监测，为企业提供涉外知识产权预警、应对纠纷指导和维权援助。加大商业秘密保护力度，培育商业秘密保护标杆示范企业超 120 家。

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拓展实体经济发展空间

（十六）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服务。全面推行设立、变更、注销经营主体“线上全程网办+线下全城通办”，推进“省内迁移通办”，实现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服务便利一体化。深化涉企审批“证照联办”改革，推动不少于 10 项改革事项上线；推广跨区经营企业分支机构、连锁门店登记业务“集中办”服务，加快推进企业变更、注销登记和“个转企”等“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

（十七）推进实施“综合查一次”。统筹编制全市涉企“综

合查一次”年度检查计划，推行多个行政机关同一时间、针对同一执法对象开展联合检查，最大限度减少涉企检查次数。出台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检查工作指引，统一行政检查执法文书范本，试点推进市场监管系统“综合查一次”监管改革，动态调整 15 项事项清单，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总结试点经验并适时在全市各部门复制推广。

（十八）提高信用监管效能。规范实施“双随机+信用”标准化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统筹推进全市涉企重复检查压减 60% 以上。梳理发布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信用修复“三张措施清单”，动态管理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落实信用修复“一次办”改革，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

（十九）强化优质金融服务供给。充分发挥全省质量融资增信先行先试地区的优势，出台首个“质量贷+担保”金融产品。深化知识产权金融创新，组织不少于 15 场次知识产权金融对接活动。全面推广质量融资增信地方标准，探索建设标准评价信息化功能，推动信息化赋能标准应用。

（二十）服务构建统一大市场。持续推进放宽新业态新领域准入，全面清理违规设置的企业跨区域经营和迁移限制条件，便利企业跨区域经营和迁移。探索建立跨区域跨部门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机制，持续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存量清理、增量审查工作，防止排除、限制竞争情形发生。

（二十一）大力推行柔性执法。探索包容审慎监管等新型监管方式，贯彻执行《市场监管行政违法行为首违不罚、轻微免罚清单》，针对经营主体的轻微违法违规行为，优先采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开展重点领域涉企收费专项治理，确保惠企收费政策落实落地。

（二十二）营造良好消费环境。开展放心消费承诺和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活动，新增放心消费承诺单位不少于 1100 家，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店不少于 150 家。持续提高消费维权效能，12315 平台投诉按时办结率和举报按时核查率保持在 98%以上。

附件：《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1	(一) 标准领航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	走访、发动不少于 5 家人工智能及机器人、低空经济领域企业主导或参与相关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各类标准制修订。	标准化科		2025 年 9 月 30 日
2	(二) 引导食品产业优化升级。	统筹推进食品产业链培育发展,开展“邑食优企”提质行动和暖企行动,推动食品产业链 2025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达 650 亿元。	食品生产科	协调应急科、标准化科、食品市场科、食品餐饮科、特殊食品化妆品科	2025 年 12 月 20 日
3	(三) 鼓励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创新发展。	支持本地药企新药研发、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新增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通过品规 2 个以上。	药品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4	(三)鼓励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创新发展。	支持港澳生产的药械转移到江门企业生产，本市医药龙头企业深入开展港澳中医药合作。	药品科	特殊食品化妆品科、医疗器械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5	(四)推动重点领域质量水平提升。	制定制造业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质量整治提升方案。	质量发展科、质量监督科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对抽查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企业出具产品质量安全诊治建议书，“一企一策”指导企业整改提升，全年计划帮扶企业不少于 200 家。	质量监督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7		完善 15 个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点建设，全年服务企业不少于 1000 家次。	质量发展科		2025 年 11 月 30 日
8	(五)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	争取珠西质量检测综合平台实验室改造项目立项。	计量认证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9	(五)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	推动检验机构能力扩项不少于 500 项，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不少于 18 项。	计量认证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选取不少于 3 家企业试点开展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	计量认证科		2025 年 11 月 30 日
11		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为不少于 200 家企业提供强制检定、计量校准、测试等服务。	计量认证科		2025 年 11 月 30 日
12	(六)选树一批质量领军企业。	培育 10 家政府质量奖种子企业。	质量发展科		2025 年 11 月 30 日
13		举办 1 期质量标杆交流活动，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式方法。	质量发展科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14	(七)开展优势企业标准领跑行动。	甄选6家以上优势制造业企业申报企业标准领跑者。发动不少于3家龙头企业参与对标达标提升行动。	标准化科		2025年 9月30日
15		支持推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湾区标准”等各类标准制修订不少于65项。	标准化科		2025年 12月10日
16		组织“两新”政策涉及产品的相关标准宣贯活动5场。	标准化科		2025年 11月30日
17		开展江门市水暖卫浴产业标准体系领航产品质量提升工程。	标准化科		2025年 11月30日
18	(八)加快培育知识产权强企。	积极发动企业申报中国专利奖和广东专利奖，组织参加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和江门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 12月31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19	(八) 加快培育知识产权强企。	推动新增省级以上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不少于 10 家。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	(九) 实施个体工商户分类帮扶服务。	推动不少于 500 户个体工商户申报“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	登记注册科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1		推动超 700 家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	登记注册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22	(十) 支持地理标志商标品牌发展。	支持新会区加快完成地理标志（新会陈皮）特色小镇建设，推动“马冈鹅”“礼乐葡萄”“礼乐腊肠”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请注册。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3		推广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力争获准用标企业数突破 700 家。	知识产权保护与广告科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24	(十一) 推动高效融入湾区建设。	新增“湾区标准”不少于5项、“湾区认证”不少于3个产品。	标准化科、计量认证科		2025年 12月10日
25		推进“港澳药械通”扩面提质，发动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申报第四批“港澳药械通”指定医疗机构。	药品科、医疗器械科		2025年 11月30日
26	(十二) 培育发展高价值专利。	举办第五届江门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的初赛和决赛。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 11月30日
27		全市组织举办不少于4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培训宣传活动。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 10月31日
28	(十三) 促进专利技术成果转移转化。	深入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推进存量专利盘点盘活工作，组织不少于200家创新主体参与存量专利盘活。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 11月30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29	(十三)促进专利技术成果转移转化。	完善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数据库，向不少于100家企业推送专利供需信息。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11月30日
30		推动校企专利精准对接，组织开展2场以上校企专利转化对接活动。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9月30日
31	(十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加快建设江门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支持开平市建设国家级（水暖卫浴）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知识产权保护与广告科、市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2025年8月31日
32		支持建设2个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为创新主体提供不少于100次知识产权公益服务。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年11月30日
33	(十五)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推动调解机构、仲裁机构办理维权援助案件不少于5件、纠纷调解不少于10件。	知识产权保护与广告科	市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2025年11月30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34	(十五) 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深化推进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新增登记证书不少于 100 份。	知识产权保护与广告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5		培育商业秘密保护标杆示范企业超 120 家。	价监竞争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6	(十六) 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服务。	深化涉企审批“证照联办”改革，推动不少于 10 项改革事项上线。	登记注册科		2025 年 6 月 30 日
37		加快推进企业变更、注销登记和“个转企”等“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	登记注册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8	(十七) 推进实施“综合查一次”。	统筹编制全市涉企“综合查一次”年度检查计划。	信用监管科	食品生产科、食品餐饮科、药品科、特种设备科	2025 年 4 月 3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39	(十七)推进实施“综合查一次”。	出台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检查工作指引，统一行政检查执法文书范本。	法规科	执法监督科、计量认证科、网监科、知识产权保护与广告科、质量监督科、食品生产科、食品市场科、食品餐饮科、特殊食品化妆品科、药品科、医疗器械科、特种设备科	2025 年 4 月 30 日
40		试点推进市场监管系统“综合查一次”监管改革，动态调整 15 项事项清单。	信用监管科	各科室	2025 年 12 月 10 日
41	(十八)提高信用监管效能。	规范实施“双随机+信用”标准化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统筹推进全市涉企重复检查压减 60%以上。	信用监管科	各科室	2025 年 12 月 10 日
42		梳理市场监管本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信用修复“三张措施清单”报省局统一发布。	信用监管科	各科室	2025 年 4 月 3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43	(十九) 强化优质金融服务供给。	推动出台首个“质量贷+担保”金融产品。	质量发展科		2025 年 9 月 30 日
44		组织不少于 15 场次知识产权金融对接活动。	知识产权促进科		2025 年 11 月 30 日
45	(二十) 服务构建统一大市场。	出台跨区域跨部门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机制政策措施。	价监竞争科		2025 年 4 月 30 日
46		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存量清理、增量审查工作，突出重点部门重点领域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抽查、交叉检查。2025 年全市公平竞争审查抽查政策措施不少于 200 件。	价监竞争科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序号	措施	任务清单	主办科室	协办科室	办理时限
47	(二十一)大力推行柔性执法。	贯彻执行《市场监管行政违法行为首违不罚、轻微免罚清单》，针对经营主体的轻微违法违规行爲，优先采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	执法监督科	各业务科室	2025 年 12 月 10 日
48		深入检查行业协会商会、中介机构、金融、公用事业、交通物流等重点领域涉企收费行为，检查相关主体不少于 100 家。	价监竞争科	执法监督科	2025 年 10 月 31 日
49	(二十二)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新增放心消费承诺单位不少于 1100 家，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店不少于 150 家。	网监科	市消委会	2025 年 11 月 30 日
50		12315 平台投诉按时办结率和举报按时核查率保持在 98%以上。	网监科	市消委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9 日印发

校对：钟婷嫦